

都市疑案

曹正文★著



《都市疑案》是一部以中国神探亨特与麦考尔的联手之作，悬念迭起，扑朔迷离。

- 秋香别墅的阴影
- 布岛迷踪
- 金色的陷阱
- 四十岁男人的困惑
- 紫色的诱惑

南海出版公司

都 市 疑 案

曹正文 著

南海出版公司
1997·1·海口

都 市 疑 案

曹正文 著

总 编 理：董 钢
责任编辑：王 颖
封面设计：王 洋

南 湘 出 版 公 司 出 版 发 行
新 华 书 店 经 销
江 阳 市 华 达 印 刷 厂 排 版
华 东 师 范 大 学 印 刷 厂 印 刷

850×1168 毫米 32 开 20 印张 500 千字
1997 年 1 月第 1 版 1997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10000

ISBN7-5442-0648-3/I·114

定 价：28.00 元

● 目 录 ●

秋香别墅的阴影

第一章 别墅归还前夜	(1)
第二章 凶杀目的种种	(16)
第三章 同床异梦	(38)
第四章 狼窟	(49)
第五章 别墅男主人之死	(63)
第六章 棚中的尸体	(76)
第七章 第三起凶杀案	(91)
第八章 谁是幕后者	(102)

佛岛迷踪

第一章 三个独身女人	(119)
第二章 并非偶然的巧遇	(133)
第三章 六只相同的公文箱	(147)

第四章	梦中的隐情	(165)
第五章	神秘的绑架者	(183)
第六章	爱的纠缠	(197)
第七章	调包	(204)
第八章	两起凶杀案	(219)
第九章	奇妙的变容术	(235)

四十岁男人的困惑

第一章	奇怪的敲门声	(251)
第二章	偶然的发现	(262)
第三章	三个男人手印	(273)
第四章	一张合影照	(283)
第五章	情杀、奸杀及其它	(296)
第六章	有力的旁证	(309)
第七章	日记本里的隐情	(323)
第八章	阿蔷的回忆	(337)
第九章	女记者的困惑	(349)
第十章	忏悔词中的破绽	(363)
第十一章	氛围的推理	(375)
第十二章	卑劣的目的	(388)

金色的陷阱

第一章	最后的会晤	(399)
第二章	自杀的推理	(410)

第三章	妻子的烦恼.....	(421)
第四章	鹦鹉的证词.....	(430)
第五章	情欲的深渊.....	(445)
第六章	忍耐的极限.....	(457)
第七章	左撇子之谜.....	(470)
第八章	颤抖的琴音.....	(482)

紫色的诱惑

第一章	丈夫的疑虑.....	(497)
第二章	艳遇.....	(511)
第三章	无意的涉足.....	(528)
第四章	奇怪的电话号码.....	(544)
第五章	尴尬的问题.....	(558)
第六章	失贞的代价.....	(573)
第七章	巧合中的疑点.....	(589)
第八章	起飞之前.....	(605)
尾 声	两封来信中的一个故事.....	(622)
曹正文作品书目	(632)

秋香别墅的阴影

第一章 别墅归还前夜

这是一个恼人的秋雨之夜。

今儿正是农历八月十五，但没有明月，没有清风，茫茫的霪雨笼罩了秋江市的上空，给这中秋之夜增添了一种萧瑟而朦胧的气氛。

悠扬的海关钟声已敲过了十一下，繁华的都市停止了一天的喧哗，大街小巷的万家灯火渐渐地闭上了眼睛，沉浸在安谧的秋夜之中。唯有沿江的一座大楼里，灯火通明，人影晃动。这就是《秋江日报》的报社大楼。

在四楼的窗台前，伫立着一个三十多岁的女子，扑面的秋风撩起她额前妩媚的刘海，细碎的雨点肆意拍打着她敞开外衣的丰满的胸脯，这个身材颀长而体型健美的女子却毫不在乎。她有一张丰润的鹅蛋脸，细眉高挑，不大但很机灵的眸子里正透溢出一种按捺不住的喜悦。乍一看，她似乎并不是一个迷人的女性，但那笔挺的鼻梁、那棱角分明的朱唇却显示出一种独特的风采。她的打扮入时而不媚俗，淡雅的风衣里是一件雪青色的圆领羊毛衫，一条紧身牛仔裤勾勒出她女性的曲线美。

她是《秋江日报》社的一个女记者，叫文抒。

“小文在吗？”她背后传来一个宏亮而富有乐感的招呼声。

她回过头，见报社副总编辑夏天正走进办公室。这是一个年已花甲的老报人，中等个子，清瘦的脸庞上架着一副眼镜，镜片后闪射着亲切而慈祥的目光。

“老夏，您找我？”

夏天把一张清样放到她的写字台上，说：“秋香别墅归还原主的新闻，经研究作明天头版头条，这是我拟的标题，还有一篇是配的短评，你看一下，有什么意见？”

文抒把文章读完，激动地点点头：“这篇评论真有力！”

夏天接着问：“小文，明天一早那四家住户都肯定迁出吗？”

文抒回答：“是的，他们终于在协议书上签了字，辛月秋明天下午就可以回到她的别墅去了。”

夏天满意地点点头，用赞赏的口吻对文抒说：“小文，你这一仗打得好！”

“还好呢？整整三个月。”文抒的目光落在办公桌上的台历上，那淡淡的秀眉不由蹙起。

“是的，三个月，九十天的战斗，多少阻力，多少关系网，但终究是党的政策胜利了！”夏天挥挥手，显出一种大将风度，“小文，好好休息几天。”

“我不累。”文抒脸上荡漾起一种胜利者的满足的笑容。

夏天并不勉强她，他完全理解这个女记者此刻的心情，她不看到样报是不肯离开报社的。

文抒目送夏天走后，回到自己的写字台前坐下。桌上的文件夹内，正堆着一叠厚厚的材料——都是有关秋香别墅的调查报告以及辛月秋的申诉材料。她轻轻地吐出一口气，捧起绯红的脸颊，笑了。

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转眼是午夜十二点了。采访部的办公

室里只剩下文抒一个人。她知道离报纸压版还有一段时间，就打开抽屉，拿出一本日本推理小说作家森村诚一的新作浏览起来。在寂静的雨夜，读一本悬念迭起的推理小说，那是一种愉快的享受。

正在这时，桌上的电话机响起了急促的铃声。

文抒拿起话筒，等不及她问对方，话筒里传出一个男子的声音：“喂，我找采访部记者文抒同志。”

“我就是。”文抒随即问道：“您是哪一位？”

“我，我是郑剑。”

郑剑？一个新闻记者的脑子里不知储存了多少名字与事件。她打开了记忆的闸门，又惊又喜地问：“你是……郑剑？”

“是我，你的西双版纳的队友。”

“噢，真是你！我的秀才！”文抒欢快地叫了起来。她想不到这夜半来电的人，竟是与自己阔别二十年之久的插队队友。她不由自主向话筒发出一连串责问：“你怎么了？这二十年，你从地球上消失了？也不给我一个回音，现在你在哪儿？怎么会找到我的？……”

这责问中分明透溢出一种特有的亲昵口吻，但文抒的话头立即被对方粗暴地打断了。郑剑只有一句话：“请你立刻出来！”

女记者感到奇怪，这个当年给人文质彬彬印象的秀才，今儿竟用命令的口吻对自己发号施令？但往日温馨的友谊使她未曾蹙眉，只是笑笑说：“你想见我，我也想见你。可现在不行，几点了？明天上午我们约个时间好好聊一下。”

“不行！”话筒里的郑剑很干脆地下了命令：“十分钟以后，请你到秋香别墅来。”

“什么？秋香别墅？”文抒一愣，忙问。

“是的，这里刚发生了一起凶杀案，被害人叫辛月秋，据了解，你采访过这个女人。请协助我执行任务。”

“辛月秋被害？”文抒惊愕了，喃喃地说：“你别开玩笑，你在哪儿工作？”

“我在市公安局刑侦队……现在没时间详谈。你快准备一下，我已派车来接你。”

话筒随即挂了。

文抒的目光落到“秋香别墅今日归还原主”的大样上，她不假思索，直奔总编办公室。

十分钟以后，文抒已搭上一辆吉普车，朝秋香别墅飞驰而去。

她透过车窗，瞧见秋雨中的大街显得十分宁静，可女记者的心，却像大海掀起了层层波涛。文抒猛地捏了一下自己的手臂，自言自语地说：“辛月秋被害，这莫非是一个梦？”车窗被秋雨打得模糊起来，街景消失了，而三个月的采访情景顷刻在她的眼前映现起来……

初夏的一个上午，文抒偶尔从来信中读到一封署名辛月秋的读者来信。信上是请求报社主持公道，督促有关方面早日归还她的一幢私房——秋香别墅。

文抒是在秋江市长大的，而秋江市的人，几乎没有人不知道秋香别墅的。这幢闻名全市的高级花园洋房，虽占地不大，但素以幽静精致著称。文抒小时候经过这条小路，在漂亮的围墙外闻过从别墅里飘出的沁人心脾的桂花香味。后来她又在一部描写旧中国资产阶级生活画卷的小说中，领略过这幢别墅豪华典雅的气派。

而写信人辛月秋正是别墅的女主人——秋江市赫赫有名的工商界巨头章涵谦的遗孀。

文抒开始了紧张的采访调查工作。她很快了解到：秋香别墅归还原主，市委领导早有批示，但迟迟不能归还的原因，是因为现在占据这幢别墅的四家住户不肯迁走。

以一个报社记者的身份，她来到了秋香别墅。

这幢小巧玲珑的花园别墅，地处闹市中心旁的一条幽静的小

路上。林荫深处，掩映着一幢二层楼的小洋房。整幢房子都是用翡翠绿的马赛克拼成的，二楼有一个弧形的大阳台，楼梯与地板用高级柚木拼成花纹组成，与茶色的玻璃窗相映成趣。虽然经过了一场浩劫，曾当过某个造反队的司令部，但仍然无损于它典雅的风格。如果说房屋的结构在秋江市是屈指可数的，那么更令人神往的是那个花木茂盛、芳香远溢的小园。园中有一个精巧的喷水池，池上雕着一个半裸体的美人，可惜，几个自称头脑中没有半点邪念的彻底“革命派”把美人的双乳击碎了，好像只有平板的女性胸脯才不至引诱男人产生邪念。花园里有不少奇花异草，据说章涵谦在世时，有人曾清点过，正好有四十种名花。现在只剩下月季、杜鹃、兰花等十来种了。不过，前园门口那棵高大挺秀的桂花树仍是劫后余存，每年秋风一起，清香四溢，令人心醉。这也就是“秋香别墅”名字的由来。

甜甜的桂花香引文抒走进了秋香别墅。可是，她立刻意识到，这幢别墅中几乎所有的人都对她这位调查者抱有明显的敌视态度。

她依次拜访了这四家不肯迁走的“钉子户”。

住在二楼正中两间的是一对干部夫妇。男的叫莫才，是市劳动局宣教处副处长，女的叫顾玲，是市劳改局的人事处长。他们的女儿，是一个打扮时髦、有一头金发的美人儿，叫莫菲菲。

居住在二楼双亭子间的是一对青年夫妇，男主人是秋江市青年画家韩飞天，这位在画坛上崭露头角的艺术才子，擅长用西洋画笔法作中国古典题材的仕女画，他大胆创新的画技，曾轰动一时，也赢得过女记者的赞赏。他的夫人是小学教师，叫单霞丽，从外貌上看，这是一对很相配的伉俪。

底层大客厅已经分为二户人家。

前间的主人是一个孤僻而古怪的矮老头，叫陈墨林，他年已花甲，满头白发，没有结过婚，唯一的嗜好是养花与弈棋，秋香别墅至

今花木芬芳，应该归功于他的勤劳。

后间住着一个老工人与他的儿子。老工人早在半年前病故，留下那个不学好的儿子康利，他刑满释放以后就在外面做一些谁也说不清楚的买卖。

这四户人家的职业、地位、素养、风度都迥然不同，但他们都同样以极不友好的态度接待了女记者。

文抒在与他们的接触中很快了解到，他们对这幢别墅似乎有一种特别依恋的感情，虽然有关部门早已为他们安排了合适的工房。

莫才表面上很客气地接待了文抒，他表示拥护党的归还私房的政策。可他却对分配给自己的新工房横挑竖挑，不是嫌地段太偏僻，就是嫌房子结构太差，或者说环境太嘈杂。总而言之，他总可以找到自己不满意的理由。那个打扮得很妖艳的莫菲菲，不时对文抒丢过一个厌恶的眼色，幸亏她的母亲顾玲过来打圆场，活跃一下令人难堪的气氛。

韩飞天的态度十分明朗，这位青年艺术家发誓要与这幢花园别墅同存共亡，仿佛离开这里的一草一木，他的灵感也会随之消失。他对文抒的表态是：“决不迁出。”除非政府把他当作犯人押走。他的妻子单霞丽是一个白净得相当可爱的少妇，她很善于言谈，常常打断丈夫的话头，来发表一番似是而非的议论。她对迁居不满是因为现在一些有权势的“社会公仆”自己没有以身作则，而如果硬逼她迁出秋香别墅，是因为她只是一个普通的公民。

陈墨林在文抒的采访中，几乎没有动过一下嘴巴，可是从他那双充满狐疑的小眼睛里，透露出来的是一种明显的仇视神情，可见他不肯迁居的原因，比任何一个人都要深刻得多。

康利只与女记者打过一次照面，他生得很精干，那长长的头发衬出一张狐狸形的脸庞，他用一种冷笑来回敬这次调查。当文抒有一次离开时，康利捋起衣袖，摆出一副与人决斗的架式，对着女

记者的背影骂道：“妈的，谁多管闲事，我就叫她白刀子进，红刀子出！”

自然，这一切并没有难住和吓倒这位颇有正义感的女记者。她一次又一次和辛月秋交谈。这位年已花甲的妇人，是章涵谦的第二房太太。虽然无情的岁月给她细腻好看的额头平添了不少深深浅浅的皱纹，她那柔美的黑发中也夹着根根银丝，但从她那清秀端正的五官，和那偶尔露出笑容的脸庞上，以及仍很匀称的体态身材，可以想象出这位大资本家妻子当年所具有的勾人魂魄的风韵。

每当辛月秋向文抒追溯起这一切往事时，她的脸色变得苍白，上下嘴唇颤抖起来，那对眸子神经质地跳动着。当女记者向她劝慰时，辛月秋竟固执地转过头去大声说：“我不要听，我要我的房子，我的房子。”这近似哀鸣的喊声，使女记者心头一震：她对这幢房子一定有一种特殊的依恋之情。

文抒从对方忧戚而反常的神色中，更坚定了自己的信念。她奔走于四户人家的工作单位和居民委员会，在有关部门的支持下，她写出了一份具有说服力的调查报告。不久，这份“内参”受到市委领导同志的重视，并作了重要的批示：限期归还秋香别墅。

康利的威胁，陈墨林的仇视，韩飞天的誓言与莫菲菲一家的冷嘲热讽，都没有达到他们为所欲为的目的，在各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和地区派出所的强行督促下，这四户人家不得不同意迁走，他们终于收拾好了行装，做了搬家的准备。

可是，就在别墅归还的前夜，别墅的女主人突然惨遭杀害，谁是凶手呢？……

吉普车猛地刹住了，把文抒从纷乱的回忆中惊醒过来。

她不待司机把车子停稳，就自己推开车门。这时，渗透着甜味的桂花香在秋风中扑面袭来，多么幽静的中秋之夜啊！

文抒下了车，迎着秋雨，走进了夜色迷朦的凶杀案现场——秋香别墅。

二

“欢迎你，记者同志。”

文抒不由向递过来的中年警官打量了一下，他虽然穿上了—身公安制服，但那儒雅潇洒的风度不减当年。清瘦的脸庞上架着一副秀郎架眼镜，唇边荡漾着淡淡的笑意——还是文抒印象中那个温文尔雅的小秀才。文抒暗暗把郑剑与银幕上的侦察员形象比较了一下，不由抿嘴一笑，伸出手去，说：“你好！”

“没想到在这个场合见面吧！”郑剑和她紧紧地握手后，就引文抒走进秋香别墅，郑剑边走边把凶杀案发生经过告诉文抒。

凶杀案发生在十一时三十分。花园里突然传出一声女人的惨叫，尽管当时雨下得很大，但叫声一下子惊动了整幢房子的住户，因为他们刚做完搬家前的准备工作。

首先听到惨叫声的是陈墨林与康利。据他们两人陈述，康利正在陈墨林家中弈棋。两人走出屋子时，同时惊动了二楼的莫才、顾玲夫妇，顾玲在窗口上应了一声，然后他们与亭子间里的单霞丽一起下了楼。

他们五个人同时走到大雨如注的花园里，在桂花树下发现了辛月秋的尸首。顾玲、单霞丽都吓得惊叫了起来，莫才立刻提出打电话向公安局报案，同时叫醒了居委会主任周大姐。十分钟以后，派出所民警赶来保护现场。不一会儿，郑剑带领他的助手汪臻、沈敏来到了秋香别墅。

经过尸检，辛月秋被一把锄刀似的利器击中后脑，引起脑壳碎裂死去。从死者的面部表情来看，神色安详。估计是凶手乘其不备之际下的毒手，或者凶手是一个与她相当熟悉，而不致使她有所戒备的人。现场没有发现凶器，而死者身上的手表、钱包被窃。由

于暴雨倾盆，花园泥泞地上的脚印已被破坏，花园大门敞开。因此不能判断出凶手是来自宅内还是园外。

“你是几点钟与辛月秋分手的？”郑剑问。

“是下午五时左右。”文抒回答。

郑剑计算了一下时间，被害人与文抒分手的六小时后就惨遭杀害。

他问：“她当时心情如何？”

她想了一想，说：“很好，也很激动。因为她已经知道明天自己将是秋香别墅的主人了。”

“你能否回忆一下，她当时有没有异样的表现？”郑剑又提出一个问题。

文抒摇摇头，然后补充说：“她问我了好几遍：明天这四家住户肯定迁走吗？我便给她看了这四家住户在协议书上的签字。她又高兴又叹气，好像一个如获至宝的人。其实，这也难怪，这起落实私房政策拖了好几年，辛月秋的激动是可以想象的。我同她分手时，她似乎没有什么特别的表现。”

郑剑默默地点点头。很明显，这是一起凶杀案，辛月秋的精神状态正处于兴奋状态，她决不会想到死，也不会想到有人会在这个时候谋害自己。他与文抒交换了一下意见，决定在陈墨林房间内临时召开一个会议，让四家住户再把案件发生前后的经过讲一遍。

据他们异口同声说，辛月秋是在七时左右由她的养女辛含露一起陪同到秋香别墅的。由于四家住户都准备在明天上午搬家，所以谁也没有和她交谈。辛月秋在花园里和过道上走来走去，神情很兴奋，她和陈墨林打过招呼，可这个怪僻的老人却立刻把房门关上了。康利似乎骂过她几句，可辛月秋并不在乎，而是东看西瞧，仿佛在寻找什么东西。约摸九点钟光景，辛月秋对养女发了脾气，让辛含露先走。至于她后来是否离开秋香别墅，众人都不得而知。一来天下着雨，二则花园的大门也没谁去留神。因为这四家

住户明天已不是秋香别墅的主人了，有谁会去关心别墅的安全呢？

郑剑的提问，大都是由莫才回答的，而其他人只是补充几句，表示附和。

郑剑把宅内的人依次打量了一下。这四家住户的确如文抒介绍的，是四种不同类型的人物。

莫才夫妇是干部型的，莫才虽然已经五十开外，但并不显老，他有一张四方脸，皮肤红润，额头的头发已经脱尽，但反而显出他的天庭饱满。那后脑的头发也不多了，却梳得很光滑。鼻子上架一副宽边眼镜，大耳阔口。他中等个子，相貌不俗，说话很有条理，并有节奏，这是一种做惯大报告的干部风度。顾玲在丈夫身旁，相应显得矮胖了些，她的服饰比丈夫朴素，白白的脸庞，总是微含笑意，使这张平庸的面孔变得颇为平易近人。可惜的是，他们的宝贝女儿莫菲菲却和其父母形成鲜明的对照。莫菲菲穿了一身猎装，戴着戒指、项链、耳环，很是时髦。

韩飞天夫妇是属于艺术型的伉俪，韩飞天仿佛有点儿慌张，因为他与莫菲菲是在凶杀案发生以后才回到别墅的。这是一个瘦高个子的艺术家，头发乱蓬蓬的，衣服也不花哨，但这一切遮掩不住他牵动女人心弦的魅力，反而显出他有一种独特的艺术家气质。郑剑虽然不十分爱好绘画，但在报上读过关于他刻苦成才的报道，对他在坎坷中的不懈努力，表示过赞赏。韩飞天的妻子单霞丽此刻有点反常，缩在众人背后，偷偷地打量着公安人员。她的脸庞确实很有特点，白净、灵巧而略带点神经质。身材苗条得过了分，颇有点弱不禁风的样子。

陈墨林已经老了，这种衰老甚至超过了他的年纪。那额头的皱纹令人想到夕阳下的枯藤，满头白发，又短又粗，一根根竖着。他的眼睛很小，单眼皮，那瞪起的眸子仿佛对任何人都不相信。这种神色，夹杂着怀疑、仇视和一种神秘的色彩。

康利表面上显得若无其事，他披了一件流行的咖啡色茄克衫，

衣冠楚楚，他不时地看手上的金表，竭力想摆出一副大人物的气派。

郑剑目光一扫，就把每个人的特征录了下来。现在宅内的五个人可以初步排除在作案嫌疑之外，莫才、顾玲、单霞丽、陈墨林与康利都可互证不在凶杀现场，也没有作案时间。陈墨林与康利是首先听到辛月秋惨叫声的，他们一起走到平台上，就看到顾玲夫妇从窗口上探出头来，单霞丽是随着莫才、顾玲一起下的楼，然后五人同时到桂花树下发现尸首。这一段时间不过在一分钟之内。因此，他们中任何一个人都不可能在杀死辛月秋后再回到自己的房间里。值得怀疑的是韩飞天与莫菲菲，他们都是在十一时半以后才回到秋香别墅的。据韩飞天陈述，他是去秋江电影院看第四场电影的，但他拿不出票根，莫菲菲则从口袋里取出了秋江电影院第四场电影票票根，但她不能证明韩飞天是否在电影院，因为据他们说，各人都是一个人单独去看电影的。

郑剑听完他们的陈述，在屋内踱了几步，然后微微一笑，说：“打扰大家了，请你们先回屋去休息，有什么事，我们今后再麻烦各位。”郑剑顿了一顿，又说：“如果你们想到与此案有关的线索，务请积极提供，可以找派出所，也可以直接找我。”郑剑说完，告诉了他们自己的电话。

众人都无动于衷，只有莫才拿出一本记事手册，在上面记下了郑剑的电话号码。

就在郑剑离开房间时，陈墨林突然在背后问道：“请问，我们明天还要搬家吗？”

郑剑说：“我已请示过，你们可以暂且住下。”

一旁的文抒突然冷眼观察到这四家住户的主人都不约而同松了一口气。那个从未露过笑脸的怪老头陈墨林竟然咧开了一下嘴巴，而康利则得意地晃了一下脑袋。

他们目送郑剑等人消失在茫茫的雨帘之中，各自回到自己的